

做好“持续”文章 建设大美长江

潘天庆

从今年起至2023年，我省全面启动长江、淮河、江淮运河、新安江生态廊道建设。我市承担着长江生态廊道建设任务，其中长江生态廊道两侧15公里范围内将增绿扩量74220亩。（《安庆晚报》6月11日）

长江是生命之河、黄金水道。我市长江岸线占“八百里皖江”的五分之二，为了扛起长江大保护的重任，近年来，全市上下坚持把保护修复长江安庆段生态作为压倒性任务来抓，着力构筑长江生态环境保护的“三道防线”，取得了积极进展和显著成效。同时，我们还以江豚自然保护区问题整改为契机，进

行系统推进长江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，加快建设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（安庆）经济带。此次我市承担着长江生态廊道两侧15公里范围内增绿扩量74220亩等建设任务，说明长江大保护必须要久久为功，做好“持续”文章，使长江流域生态系统更加稳定健康。

毋庸讳言，长江生态廊道两侧15公里范围内将增绿扩量，可能会涉及一些企业等各方的利益。但发展不能以牺牲生态环境为代价，我们要主动调整发展的速度，为转方式、调结构创造条件，给长江留出空间，不仅让生态有了休养生息的机会，我们的经济发展也可以实现

质的飞跃。我市保护修复长江生态实践已证明，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不是矛盾对立的关系，守好绿水青山就能产生综合效益。

良好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，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。到2023年，我市长江生态廊道两侧15公里范围内将增绿。到2025年，长江沿线的城镇、乡村将基本达到省级森林城镇、森林村庄标准。这一美好蓝图将为我市增添一条绿色的长廊，也为安庆的生态增添一笔厚重的底色。现实已表明，在生态环境的建设中，我们每个人都是生态环境的保护者、建设者、受益者。因此，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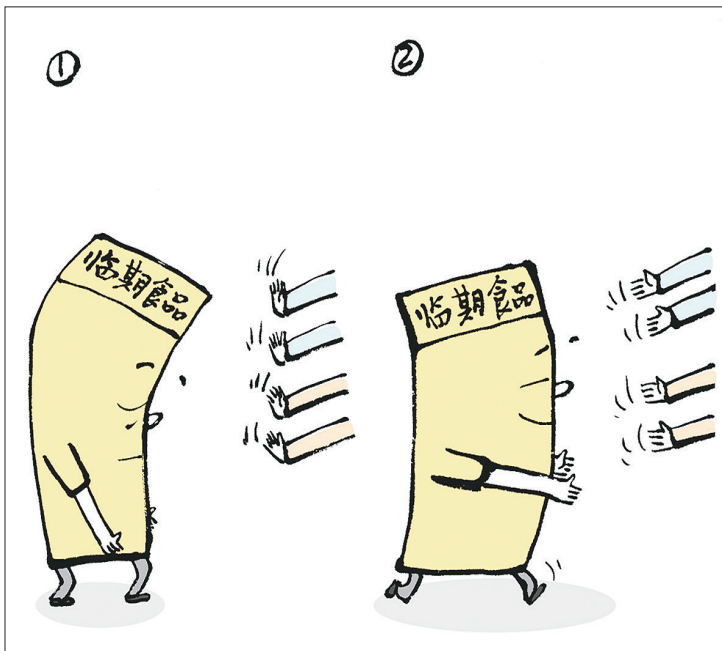
们要动员最广泛社会力量共同参与，在思想上形成“一条心”，在行动中拧成“一股绳”，“积力之所举，则无不胜；众智之所为，则无不成”。只要我们锲而不舍地“抓”下去，坚定不移做好“持续”文章；善做善成、形成胜势，采用相适应的经营模式，统筹兼顾生态、经济、社会三大效益，就一定能实现水生态的保护，再现水清鱼跃、岸绿景美的动人图景，建设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大美长江。



临期食品



据6月16日《工人日报》报道，曾经，对于临期食品的处理，商家往往感到头疼，消费者更是“瞧不上”。如今，随着“舌尖上的浪费”降温，加之价格优势，临期食品反倒成了“香饽饽”。这说明反浪费已经成为社会的共识，并转化为行动，一买一卖之间，折射的是趋于理性的消费态度。6月11日下午，在重庆蟠龙商圈一家超市的冷柜前，几名年轻人将该处标有“买一赠二”字样的酸奶一扫而空。他们对一旁的导购员说：“花一份钱，买两份甚至三份食品，有这样的‘捡漏’机会，肯定要把握住。”（作者：王铎）



高空抛物获刑

是惩处也是普法

冯新

6月10日，迎江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并宣判了一起高空抛物案件，法庭认定被告人汪某某犯高空抛物罪，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，缓刑一年，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千元。这也是安庆首例高空抛物案。（《安庆晚报》6月11日）

迎江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并宣判高空抛物案件，体现了司法领域对于高空抛物治理的积极回应，对于有效防范、遏制高空抛物行为的发生、引领正向社会价值观、形成良好社会风尚具有重要作用。同时也对全社会形成警示：继续无视他人安危随意高空抛物，必将受到法律严惩。

高空抛物现象被称为“悬在城市上空的利剑”。近些年来，高空抛物的行为屡见不鲜，但往往抛物人得不到有效的惩罚，除了道德谴责，大多会以警告为主。为治理这把“悬在头顶上的利剑”，国家加大了对这一行为的打击力度，2021年3月施行的《刑法修正案（十一）》增设了高空抛物罪，将这种不文明行为单独入刑，从建筑物或者其他高空抛掷物品，情节严重的行为以高空抛物罪定罪处罚，处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，并处或者单处罚金。随着《刑法修正案（十一）》的施行，高空抛物犯罪的刑法规制，让公众认识到高空抛物不再是“出了事才有事，不出事就没事”，从而让更多人产生敬畏，管住自己的手，遏制潜在犯罪。

厘清责任边界，就能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。防止高空抛物，不能仅凭道德谴责、道德自律这一道防线，更要通过法律来打造维护群众生命安全的“金钟罩”，不给任何违法行为以侥幸逃脱的空间。广大市民也要在生活中提升社会公德、增强法制观念，时刻保持对他人生命以及公共安全的敬畏之心，自觉抵制高空抛物行为，共同守护群众“头顶上的安全”。

驻村干部“就位”需要教育管理“到位”

艾才国

今年5月，省委组织部下发《关于做好第八批选派工作的预通知》。目前，我市第八批1180名选派干部已于10日前全部派驻到全市404个村。（《安庆晚报》6月11日）

我市向乡村振兴发起总攻，1180名选派干部将在实施乡村振兴中充当“攻坚队”“领头羊”角色，担负“打头阵、当先锋”使命。使命呼唤担当，责任重于泰山。随着驻村干部全部“就位”，需要各项教育管理措施落实“到位”。

思想是行动的先导。驻村干部“就位”后，让他们思想上安心、工作上尽心，沉得下、留得住、干得好，思想工作就要持续跟进。一方面，在党史学习教育中让大家悟思想、汲营养、强担当。通过选树有担当作为的驻村干部典型、举办先进驻村干部“大讲坛”、设置驻村干部担当作为示范岗等多种手段，让驻村干部成为冲在乡村振兴一线的“挑山工”“孺子牛”；另一方

面，在驻村干部担当作为、敢闯敢试遭遇挫折、被人误解时，组织部门和上级领导必须及时站出来为其撑腰打气，必要时澄清事实，不让“领头羊”成“替罪羊”。

手中有“金钢钻”，才敢揽下“瓷器活”。实现乡村振兴的难度绝不会低于脱贫攻坚，提高驻村干部的能力素质至关重要。既要按照“缺什么、补什么”原则，“送出去学”和“请进来教”多管齐下，全面提升驻村干部的领导能力、工作水平；又要有针对性地将驻村干部放到急难险重任务中“淬火”，在解决实际问题、破解发展难题中历练成长。

“水不激不跃，人不激不奋”。建立健全驻村干部的奖惩激励机制，是用好管好驻村干部的重要抓手。一方面，要用好考核“指挥棒”。科学合理地设置考核指标，用乡村振兴的成效来检验驻村干部的工作实效；另一方面，要明确用人“风向标”。突出“能者上、优者奖、庸者下、劣者汰”的立标导

向，打破“干好干坏一个样”的“大锅饭”，创造出人人奋发进取的良好氛围。

真诚关心是对驻村干部最好的鞭策激励。当从两方面着手，既要大力改善驻村干部工作和生活条件，比如每年组织驻村干部体检，有条件的为驻村干部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；又要经常给驻村干部家庭送去温暖，帮助解决驻村干部子女入学入托、老人就医养老等实际问题，一解驻村干部后顾之忧，让他们安心驻村，轻装前进。

总之，驻村干部“就位”，教育管理工作必须“到位”。只有严管与厚爱结合，约束与激励并重，才能让驻村干部用力打基础，用心谋发展，用情惠民生，与广大群众一起，绘就出最新最美的乡村振兴画卷。

